

B类

公开

# 陕西省民政厅

陕民函〔2024〕210号

签发人：李智远

## 陕西省民政厅关于对政协陕西省委员会 第十三届二次会议第258号提案的答复函

杨盈周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全省养老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提案》（第258号）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我省养老产业工作的关注和支持！现结合我厅职责，答复如下：

### 一、关于积极构建“银发经济”发展新格局的建议

我们立足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充分发挥民政职能作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加快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融合发展，抢先布局未来银发经济发展“新赛道”。一是积极筹建申报筹建“一带一路”银发经济产业园。拟建设服务总部、国际养老产业技术指导中心、国家级老年能力评估中心、西部康养产业研究中心、西部养老产业孵化中心、康养产业展示中心等10个板块。4月29日，我们召开了“一带一路”银发经济产业园建设工作协调会，会议要求西安市

民政部门牵头成立工作专班，推进银发经济产业园建设工作落实，并督导新城区政府做好产业园项目有关申报工作。二是搭建养老产业对接平台。以“一展一会”的形式，以养老产业为纽带，创新建立“养老+N”模式（打造养老+医疗，养老+养生，养老+文化，养老+旅游，养老+体育），2023年9月，成功举办首届西安国际养老产业博览会，300余家国内外涉老企业参展，签约项目金额超过57亿元。为各相关养老机构、企业、协会、商会搭建养老产业对接平台，组织推介参加了北京、上海、四川、广西等地举办的高水平老博会。三是组织银发经济业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举办全省银发经济业务培训会。邀请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关博主任、西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翟绍果教授等省内外知名专家教授解读银发经济、养老金融、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等热点难点政策知识，超过1万人次参加了学习培训。四是积极开展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工作。6月中旬，召开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业务培训会，联合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省发展改革委等6部门印发《关于用足用好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及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有关事项的通知》，促进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工作落地落实，切实解决养老服务机构发展资金不足问题。五是组织召开养老金融谈会。组织9家银行、5家保险、1家证券公司召开养老金融座谈会，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养老产业的资金支持和投入力度。六是积极开展养老产业统计工作。摸清养老产业所涉及的行业及分类、弄清底数，是发展产业、推动银发经济的前提。4月下旬，我厅

联合省统计局组织召开了养老产业统计工作座谈会，邀请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统计局等 19 家单位，对分管领域养老产业统计指标提出意见建议。邀请统计专家成立养老产业统计小组，对照《养老产业统计分类（2020）》（国家统计局令第 30 号）中明确的养老产业 12 大类 51 个中类 79 个小类及涉及到的 300 余个产业，会同相关厅局分解职责、细化任务，开展养老产业统计工作。七是发布《养老服务白皮书》，评选发布我省第一批 **31** 个旅居养老基地，吸引金融保险、医疗健康、房地产等大型企业积极布局养老产业。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探索适合陕西实际的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模式。一是依托陕南绿色生态资源，支持打造全国一流康养先行区；用好陕北红色文化资源，着力打造红色文化旅居样板区。二是重点突出钛、铝、镁等金属材料资源优势、芯片制造业优势、“秦药”优势、“美食”优势，聚焦打造相关产业。三是力争突破地域优势，申报国家“一带一路”银发经济产业园；加强科技成果转化突破，发挥陕西科研成果丰富的优势；打造“黄河流域”产教研学、引培评就人才建设产业链，占领人才高峰；大力发展养老金融，开发养老服务行业保险，发展丰富老年理财产品等；力争用三年时间，全省初步形成涵盖 12 个领域，79 个行业的全链条养老产业。

## **二、关于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创新养老服务模式的建议**

近年来，省民政厅非常重视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按照“补短板、强弱项、优服务、提质量”的目标，高质量推进养老服务工作。2023 年 1 月《陕西省养老服务条例》的实

施，标志着陕西养老服务正式迈入法治化进程。随后，2023年10月《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出台，该《方案》紧扣国家文件重点工作、国家基本养老服务清单等要求，对推进全省基本养老体系建设，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作出具体安排，这也是我省养老服务体系工作中的大事。《方案》提出，到2025年基本养老服务制度体系基本健全，基本养老服务清单更加完善，服务供给、服务保障、服务监督等机制基本建立，养老服务设施布局更加合理，基本养老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明显提升。尤其是今年以来，以省政府名义印发了《陕西省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2024年1月，组织召开全省养老服务工作联席会议暨基本养老体系建设推进会。截至目前，宝鸡市、铜川市、汉中市、商洛市已出台配套方案和清单，其余市（区）正在征求部门意见。已出台《关于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开发评估系统，组建省级专家库，开展全省示范培训，正在筹建省级老年人能力评估中心。上半年，已陆续建立和制定了相关制度和政策。2024年1月，会同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建立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和完全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2024年4月，经省政府同意，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等11部门印发《陕西省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行动方案》。印发了《关于申报2024年度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县区的通知》，遴选7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县区。印发《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提质增效攻坚行动方案》，对全省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

互助幸福院和老年助餐点进行摸底，重点解决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转维护和工作作用发挥等问题。

下一步，我们将陆续建立和出台相关制度和政策，加大建设力度，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一是制定基本养老服务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拟定指标体系框架和《关于开展基本养老服务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及养老服务状况抽样调查的建议》。二是实施 1.6 万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三是计划 9 月底前召开全省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大会。

### **三、关于稳健提升养老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的建议**

2023 年，我们制定印发了《关于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陕民发〔2023〕87 号），宣传贯彻执行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国家标准，开展评估师资认定工作，经考核认定，全省新增评估师 260 人，进一步奠定了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的基础。2024 年 1 月 24 日，与省卫健委、省发改委等 11 部分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陕卫老龄发〔2024〕6 号），将基本养老服务与居家医疗服务衔接，关爱农村留守老人，健全定期探访机制。在摸清失能等老年人底数的基础上，制定差异化补助措施，推动养老机构根据入住失能老人情况，改造、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

同时，我们注重加大专业队伍建设。一是完善政策体系。会同省人社厅下发《关于加强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函〔2021〕521 号），将养老护理员培训纳入人社部门专项培训范围，给予

补贴，不断强化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联合省人社厅、教育厅、财政厅等 11 部门，已制定《关于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持续改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发展政策环境、行业环境和社会环境，打造一支文化水平高、专业能力强、管理经验丰富的养老服务队伍。二是加大投入力度。委托三所高等院校开展关于养老护理员、养老服务机构管理人员、居家养老服务知识等领域培训。成功举办黄河流域养老护理职业技能交流赛暨第六届全省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目前，累计培训养老护理员 17.6 万人次，8000 余人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近 3000 名从业者取得老年人能力评估师证书。连续举办 6 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我省 2 名养老护理参赛选手在今年国家行业技能大赛中荣获三等奖。举办陕西省“银发经济 美好生活”2024 年陕西省养老服务人才专场招聘会，组织 221 家养老机构、康复辅助器具企业、养老与老龄服务社会组织、养老及老龄服务企业线下参展，现场求职人数 3500 余名，收取简历 1800 余份，已达成签约意向 1000 余人。153 家单位线上招聘，招聘总人数达 8078 人，4424 名求职者参与了网络招聘会，投递简历 2504 份。10 名养老护理员获得“陕西省技术能手”荣誉，6 人获得全国养老服务先进个人，1 人获得陕西五一劳动奖章，40 名养老护理员被表彰为“最美养老护理员”。编制 8 本养老护理员和养老机构管理人员培训教材，并向全省养老机构免费赠学。

下一步，我们将大力发展养老服务职业教育，发挥院校学历教育在人才培育中的主渠道作用，持续鼓励职业学校

（技校）开设养老服务与管理相关专业，将养老服务与管理相关专业列入急需专业名单。支持引进社会工作、康复护理、健康管理、心理咨询等方面养老服务专业人才，提升养老服务专业水平。支持医务人员到医养结合机构（同时具备医疗卫生资质和养老服务能力的医疗卫生机构或养老机构）执业，并在职称评定等方面享受与其他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同等待遇。

#### **四、关于促进养老服务与旅游文化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

为促进养老服务与产业融合发展，2023年我厅与西安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2023西安国际养老产业博览会暨西安国际养老合作交流大会。为期3天的展会，以“丝路起点 颐养长安”为主题，展区面积1.6万平方米，设八大主题展区、162家国内外养老领域企业参展、3.65万人观展，签约项目超57亿元，集中展现出养老产业新趋势、新动向和可以为老年人带来的更优质、更多元、更便捷的养老服务。展会期间，组织多场专题论坛，600余名专家学者、行业精英、商协会代表共话养老健康主题，多视角描绘发展路径，共同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计划今年10月，举办第二届西安国际养老产业博览会。以养老健康产业为纽带，以“银发经济·美好生活”为主题，通过展览展示、论坛交流、供需对接、项目考察等形式，打造养老+医疗、养生、文化、旅游等多业态深度融合发展的平台。

下一步，将建立养老服务融资机制，加快推动设立陕西养老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出台银行机构、保险机构深度参与

支持养老服务业的政策措施；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产业发展，与有合作意向的国企等单位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培育百家“陕字号”养老服务品牌企业或机构，推动形成养老产业规模优势；积极实施“养老服务+行业”行动，促进养老服务与文化、旅游、餐饮、体育、家政、教育、健康、金融、地产等行业融合发展，培育扶持养老产业由低层次、单一型向高层次、综合型的产业链发展。

感谢您对我省养老产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希望您继续予以关注，多提宝贵意见建议。



(联系人：钟万春，电话：18991168208)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